

东莞市桥头镇经济发展局

东莞市桥头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(二期)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网上中介超市直接选取情况说明

一、直接选取中介服务商名称：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二、选取中介服务商原因

1、东莞市桥头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（二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项目，估算总投资 39549.45 万元，为确保项目早日落地，进一步做好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，急需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相关工作。

2、选取指定企业的合理性：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具备本项所需的相应资质。同时，具备相关充足经验。经考察，该公司人员配置方面齐全、合理，能快速按我方的要求开展工作，并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工作。经我局的多方询价和对比，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服务费报价也比较合理。

3、该项目由东莞市桥头镇经济发展局负责采购实施，其采购内容为《东莞市桥头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（二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》进行评估，对报告提出的建设方案和规划进行优化比选和技术经济论证，严格审核投资估算，合理控制工程造价，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环境、节能、社会等方面的风险评价，预测

项目建成后的经济、环境和社会效益，审查招标方式的合法性和合理性，综合论证项目建设可行性等。而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同时具有各项资质，从时间的紧迫性、规划编制的整体性，选取该单位有利于项目的快速推进。

三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对东莞市桥头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（二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评审，通过调查研究、综合评估，出具评估报告。

四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合同履行地点为东莞市桥头镇。合同履行方式按照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履行。

五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本次采用直接选取方式进行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是：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。采购预算金额为：36425.19 元。

六、服务时间

合同签订日起 15 天内完成全部工作。

七、结算方式：按合同约定结算。

单位经办人：叶崇豪

单位负责人：[Signature]

东莞市桥头镇经济发展局

2026 年 1 月 16 日

